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3 年 6 月 10 日
企业法人代表	王庆华	企业性质		☐国企 ☑民企 ☐其他	
企业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联系电话	0755-22360574
主要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企业简介（内容包括企业规模）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罗湖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2006 年 2 月 22 日更名，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10 日，原隶属于罗湖区建设局下属国有企业，2001 年 3 月 1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营业执照号码为：91440300192230109N。。成立 32 年期间所监项目总建筑面积 2700 万㎡。 本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加入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成为该协会会员单位；于 1999 年 12 月 23 日通过 ISO9002：1994 质量体系认证,2010 年 2 月 1 日质量体系认证改版为 ISO9001-2008;于 2002 年 8 月 30 日获国家建设部批准为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企业，证书编号为：E144008785。2003 年 10 月 16 日经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电力工程专业监理乙级，证书号为：E244008782。 本公司下设机构有：廉政监督办、综合办公室、市场商务部、工程监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党工团办。公司工程技术力量雄厚，监理经验丰富，专业配套齐全，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自动化、通风空调、通信智能化、机械设备、岩土、测量、道桥、装饰装修、造价、建材、环境、财会等各专业工程技术、经济和管理人才，目前在职员工约 240 人。 本公司的整体综合能力持续加强，特别是改制以来不断得以发展、提高和完善。监理业务不断扩大，公司技术力量不断加强，监理经验日益丰富，管理水平越发完善。近年来主要的监理项目大约 800 余项，其中，荣超经贸中心项目获得 2010-2011 年度鲁班奖工程，荣超滨海大厦项目获得 2011-2012 年度国优银奖工程，以及华润电力运营总部、华强创意产业园、首创龙华商务大厦、南太科技中心等工程。其他获奖项目 100 余项。 本公司的质量方针是：严格监理，优质服务，不断进取，顾客满意。质量目标是：满足合同规定要求 100%，监理项目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率 100%，有				

	效投诉处理率 100%。 本公司遵循独立、客观、科学、公正和诚实信用的监理原则。力求进取，不断发展，努力提高，争创优质。愿与广大业主和同行同心同德，携手并进，再铸辉煌。
其他（如有）	/

注：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书扫描件、及其他证明佐证资料。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0109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06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王庆华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智丰大厦1座16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30109N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庆华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3年06月10日

关注　更多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0109N	企业名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庆华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06月10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2月08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智丰大厦1座1603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工程总造价在3000万元以下的各类工程的招标代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资质证书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E144008785

有 效 期：至2029年0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2024年 08月 28日

No.EZ 0048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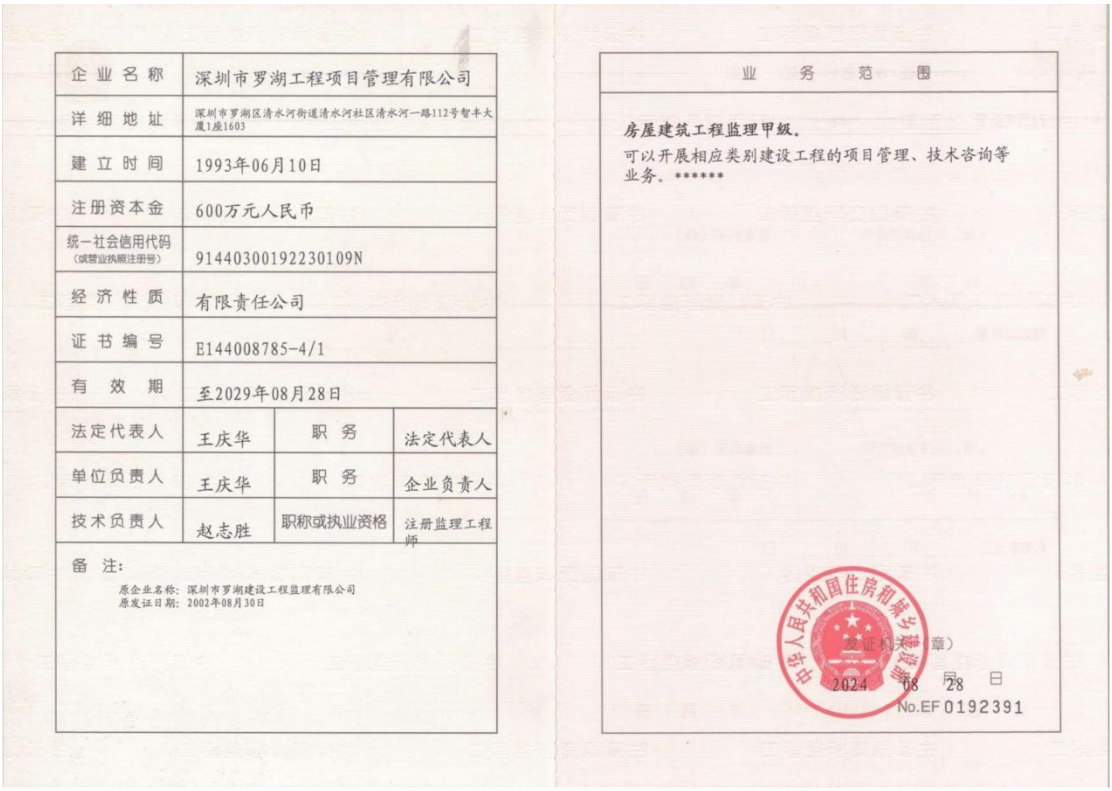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智丰大厦1座1603		
建 立 时 间	1993年06月10日		
注 册 资 本 金	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30109N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E144008785-4/1		
有 效 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庆华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庆华	职 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赵志胜	职称或执业资格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罗湖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2年08月30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盖章）

2024 08 28 日

No.EF 0192391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00878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0109N

法　定　代　表　人： 王庆华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智丰大厦1座1603

有　效　期： 至2029年08月13日

资　质　等　级：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体系认证证书



ZHI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73026Q00088R000

兹证明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30109N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审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所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发证日期：2026 年 06 月 15 日

有效日期：2029 年 06 月 14 日

签发人：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一次监督合格标识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是否有效
扫码立即查询

本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监督审核合格后证书方为持续有效，证书有效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zhicrz.cn)、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华侨新村社区荣德时代广场 B606

电话：0755-8334636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73026E00046R000

兹证明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30109N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审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所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6 年 06 月 15 日

有效日期：2029 年 06 月 14 日

签发人：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一次监督合格标识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是否有效
扫码立即查询

本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监督审核合格后证书方为持续有效，证书有效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zhicrz.cn)、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华侨新村社区荣德时代广场 B606

电话：0755-8334636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73026S00038R000

兹证明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30109N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审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所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6 年 06 月 15 日

有效日期：2029 年 06 月 14 日

签发人：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一次监督合格标识

未经贴标证书无效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是否有效
扫码立即查询

本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监督审核合格后证书方为持续有效，证书有效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zhicrz.cn)、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深圳中环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华侨新村社区荣德时代广场 B606

电话：0755-83346360

2：企业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在建或竣工
1	华润置地湖贝项目 A9 地块监理服务工程	全过程工程监理服务	1265.5873 万元	2026-11-05	在建
2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主体监理服务标段 I	全过程工程监理服务	2420.2010 万元	2025-5-23	在建
3	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大朗山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3-01、03-05 地块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监理服务	3095.8632 万元	2023-3-15	在建

注：投标人优先提供企业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承接过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3 项，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 3 项的，仅取前 3 项。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在建工程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作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工程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作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竣工验收时间），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3）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1）华润置地湖贝项目 A9 地块监理服务工程

合同编号：CR005-CRLSZ-B-202610039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华润置地湖贝项目A9地块监理服务工程

合 同 文 件

2026 年 10 月

发　包　方：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6F

和

监理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智丰大厦 1 座 1603

所订立。

本项目位于 深圳市罗湖区,北邻湖贝路,东侧文锦中路 。发包人并已向监理人提供了本项目监理服务的招标文件。而监理人亦已按此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监理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提供合同文件所绘述的监理服务。工程概况详见工料规范。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监理服务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壹仟贰佰陆拾伍万伍仟捌佰柒拾叁元叁角陆分（小写：RMB 12,655,873.36），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 RMB 11,939,503.17，按 6%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 716,370.19）。

本项目监理服务合同总价包括专项考核金暂列金额(含增值税)RMB 937472.10，此金额由发包人根据监理月度考核结果掌握发放，结算时按经考核实际应发放的专项考核金予以调整后计入结算总价。

本合同为暂定数量单价包干合同，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项目所在地规划局核准的建筑面积按实调整，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合同总价相应调整。暂定数量乃估计的数量，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凡为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费、差旅食宿费、工具及仪器、资料费、文件编印费、电话费、传真费、复印费、邮寄费、管理费、利润、备案登记、保险费、监理人需缴付的一切国内和国外的税项(增值税除外)及其他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合同时可以预料到。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也不会因为项目规划调整产生的各产品形式栋数、面积差异而调整。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监理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监理人按合同总价内所列的增值税税率(适用新税率的，按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相应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监理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罚款/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3. 合同服务期

本项目监理服务合同服务期分为施工期、竣工后移交及交付期(最晚不超过政府竣工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外加 24 个月保修期，预计施工期为 43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监理人须按发包人指示进场实施监理服务。

4. 质量标准

工作质量要求详见工料规范。

5. 保修金保留期

不适用

6. 履约保函若有，金额：RMB_____

7. 延误违约金：监理人向发包人支付工期延误的违约金不足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保留要求监理人继续赔偿发包人损失的权利。

8. 付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13.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实体印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或在电子印章平台加盖电子印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监理人：_____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2026年11月05日

姓名_____ ）

）

职位_____ ）

发包人：_____ ）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

第 1 章 工程概况

1.1. 工程概况

1.1.1.工程地点

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罗湖区，北邻湖贝路，东侧文锦中路，总用地面积 12941.7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3409.12 平方米。其中总规定建筑面积 114061 平方米，包括住宅 62697 平方米，商业 30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229 平方米，办公 33205 平方米，区级文化设施 10000 平方米，110KV 变电站 4930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8.82。

本项目包含住宅、办公、商业裙楼及 110KV 变电站，地上包括 3 栋高层/超高层住宅（1 栋 1 单元 144 米、1 栋 2 单元 67 米、1 栋 3 单元 149 米、1 栋 4 单元 97 米），1 栋超高层写字楼（197 米）及贴临式 110KV 变电站。地下分为西区 5 层（另有夹层 1 层），其中 B4 和 B5 为人防区域，面积约 0.65 万㎡，东区为 3 层（另有夹层 1 层）

1.1.2.现场情况

1. 项目场地及道路交通：场地南侧为京鹏大厦、南方联合酒店，北侧为湖贝路，东侧为文锦中路，西南侧为 A8 地块。目前 A9 地块北侧有现状到湖贝路出入口。
2. 现场施工临时给水：由施工方自行考虑接驳。
3. 临时供电：现场提供 2 台 630KVA 变压器。
4. 排水排污：由基坑支护单位实施设置。
5. 其他信息详见附件 14：项目基本信息

（2）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主体监理服务标段 I

T105-S1-2025051600000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主体监理服务标段 I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委 托 人：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主体监理服务标段 I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片区

3. 工程规模：DY01-02 街坊用地面积约 16.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8.9 万平方米，地上计容建筑面积约 56.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32.2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 138.45 米，设两层地下室。主要功能为腾讯自用为主的办公和产业研发、商业、公共配套设施。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企业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66192.728888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66192.72888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赵志胜，身份证号码：43070319721210301X，注册号：4401243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肆佰贰拾万贰仟零壹拾元柒角整（¥24,202,010.7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2304.953400	115.24767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总计___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5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共 1189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5月23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智丰大厦1603

邮　编：5180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账号：44201517600056045082

电话：518049

传真：0755-22360574

电子邮箱：szslhgc@163.com

（3）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大朗山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3-01、03-05地块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WF-GC-ZX-23-072-WFS-B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大朗山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03-01、03-05 地块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宝安区沙井南环路万丰中路交汇处（西南）

委 托 人：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大朗山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03-01、03-05 地块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宝安区沙井南环路万丰中路交汇处（西南）。

3. 工程规模：_____。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社会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补充协议书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王志伟，身份证号码：230805196703080234，注册号：4402314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仟零玖拾伍万捌仟陆佰叁拾贰元整（¥ 30,958,632.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工程监理	\	\	\	2948.4412	147.4220
项目管理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3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止，总计 2193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止，共 1462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7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万丰中路 241 号海岸城办公楼一层

邮编：51805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工行广东省深圳海王支行

账号：4000029309200484124

电话：0755-8617718

传真：

电子邮箱：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智丰大厦 1603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湖支行

账号：44201517600056045082

电话：0755-22360574

传真：0755-22360574

电子邮箱：szslhgc@163.com

附件 6：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万丰大朗山城市更新项目分南区、北区，项目南区（一期）含 03-01 和 03-05 两个子地块，总建筑面积为 **358815 ㎡**，其中 03-01 用地面积约 23,654.5 ㎡，建筑面积约 **205,200** ㎡；03-05 用地面积约 19,124.0 ㎡，建筑面积约 **153,615** ㎡，03-01 地块设三层地下室；03-05 地块设三层地下室，局部退台设两层地下室。项目北区（一期）含 01-01 和 01-02 两个子地块，总建筑面积为 **343160 ㎡**，均为二类居住用地，其中 01-01 地块用地面积约 18946.1 ㎡，建筑面积约 169463 ㎡，设三层地下室； 01-02 地块用地面积约 17489.6 ㎡，建筑面积约 173697 ㎡，设三层地下室，因地形起伏局部为两层半地下室。



南区（一期）：本地块监理工程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基坑支护与土石方阶段，此阶段为基坑支护土方场地施工阶段；第二阶段为基础、主体结构、装修、水电、园建、公区精装等施工，项目规划为 1 栋 180 米办公、2 栋厂房、1 栋宿舍和商业；两地块之间及地块南侧紧邻部分存在地下通道及道路工程，监理范围包含该部分内容。

北区（一期）：本地块监理工程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基坑支护与土石方施工阶段；第二阶段为基础、主体结构、装修、水电、园建、公区精装、户内精装等施工；项目内初步规划为 7 栋约 150~170 米高住宅（按精装验收及交付），1 座幼儿园以及商

3：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奖项级别（国家/省/市）	获奖时间	备注
1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	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2024-8	查询网址：https://www.gdbuild.com.cn/article/1727935.html?shId=624
共计		省级奖项 1 项				

注：投标人优先提供企业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作为监理单位完成的工程项目获得的奖项。优先提供级别更高的奖项，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1 项，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过 1 项的，仅取前 1 项。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的不重复计取，按级别更高的奖项计取。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提供获奖证书的扫描件（以国家、省人民政府或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或经民政部门批准成立的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为准）；如为行业协会办法的获奖证书，还需提供颁发单位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全国社会组织查询的截图（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未发纸质获奖证书的，提供官方网站的获奖公示网页截图及网址。获奖时间以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颁发时间为准。

（2）提供获奖项目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工作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不提供的不予计取。

（3）国家级奖项指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奖项指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市级奖项指颁发单位为市（地级，或以上级别）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

（4）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5）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颁奖单位查询截图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首页
社会组织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搜 索
首 页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区县
组织标识
志愿服务组织
行业协会商会
慈善组织
公开募捐资格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用时 0.4230 秒。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正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000C0363206X3
法定代表人: 梁伟雄
成立时间: 1997-02-17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粤建学[2024] 050 号

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入选项目

公 示

各有关单位：

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评审委员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6 月 28 日，进行了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评审工作。经过现场考察及评审，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评出 120 个工程项目为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的入选工程项目。7 月 30 日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指导委员对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程序和评审结果进行审定，一致同意通过。

现将第十六届詹天佑故乡杯获奖项目予以公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一周内如有异议，可向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提出，个人应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单位应加盖公章。

电话、传真：020-86676451

地　　址：广州市先烈东路 121 号风洞楼 2 楼（510500）

邮　　箱：gdtjxh@163.com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4 年 7 月 31 日

52. 项目名称：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

获奖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东莞)建设有限公司

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万象松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李　远　马皓毅　周国义　韩金彪　蒋立志　陈俊奕　程建兵

吴立锋　闫　健　张英毫　王中飞　王　帅

查询网址：https://www.gdbuild.com.cn/article/1727935.html?shId=624



正 本
ORIGINAL

（GF－2012－0202）

编号：CRPJD-GC201806007

华润电力运营总部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润电力运营总部项目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多港地区西五路以东/新城路以南地块(C02-03-04)；

3. 工程规模：项目包含 1 栋 100m 高的塔楼，建筑面积约 35000m2；研究院、配套设施等均为多层及中高层建筑，建筑高度不超过 50m，大数据中心、培训中心、会议室、售电公司等需要大跨度无柱空间，空间要求 1000~5000m2 不等。地上总建筑面积约 16.68 万平米（含塔楼），地下建筑面积约 4 万平米（地下一层）；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本项目总投资 8 亿元，因设备配置标准、装修标准不同，实际投资额与匡算金额存在偏差，监理方根据本项目规模、特征及市场行情测算监理费的计费金额，监理费用不因实际投资额变化而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投标文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袁昶，身份证号码：420107196810211105X，注册号：0022260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肆佰肆拾陆万柒仟元整（¥4,467,000.00，含增值税，税率：6%）。

包括：

1. 监理酬金：肆佰肆拾陆万柒仟元整（¥4,467,000.00）。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8 年 7 月 28 日始，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开工时间以委托人发出的指令日期为准；因开工时间发生变化，竣工时间相应调整，但总工期不变，监理费用不予调整。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

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

3.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四 份。

委托人：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开发区松科苑 18 栋 302 室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32291910888

电话：0769-22223790

监理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奥士达大厦 A606-609 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湖支行

账号：44201517600056045082

电话：0755-22360315

传真：0755-2236057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1号研发办公楼（框架剪力墙地上16层一幢）

验收日期：2024年3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1号研发办公楼（框架剪力墙地上16层一幢）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西一路西侧，新城路南侧	建筑面积	20507.14㎡	工程造价	4977.96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6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04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12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28-02		
建设单位	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钟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材料均有出厂质量证明文件及相关出厂检验报告，并按要求对材料进行了现场见证送检，检测报告结果合格。

一致同意本工程符合设计图纸要求，施工资料齐全，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符合要求，综合评定施工观感质量一般，质量合格。

一致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15日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4：项目总监业绩一览表

姓名	姜峰	性别	男	年龄	52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项目总监资格证书编号			3101306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华润置地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监理服务工程	全过程工程监理服务	1043.4232 万元	2026-9-11	

注：投标人优先提供近 5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拟派的项目总监作为项目总监已完工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1 项，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过 1 项的，仅取前 1 项。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概况、工作范围、项目总监姓名、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竣工验收时间）。

（2）合同内无法体现项目总监的，可以提交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报告等其他资料进行佐证。

（3）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4）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姜峰 性别 男，1975 年 5 月 22 日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专科 起点 2.5 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 长：杨丹

证书编号：106137202105006328 2021 年 2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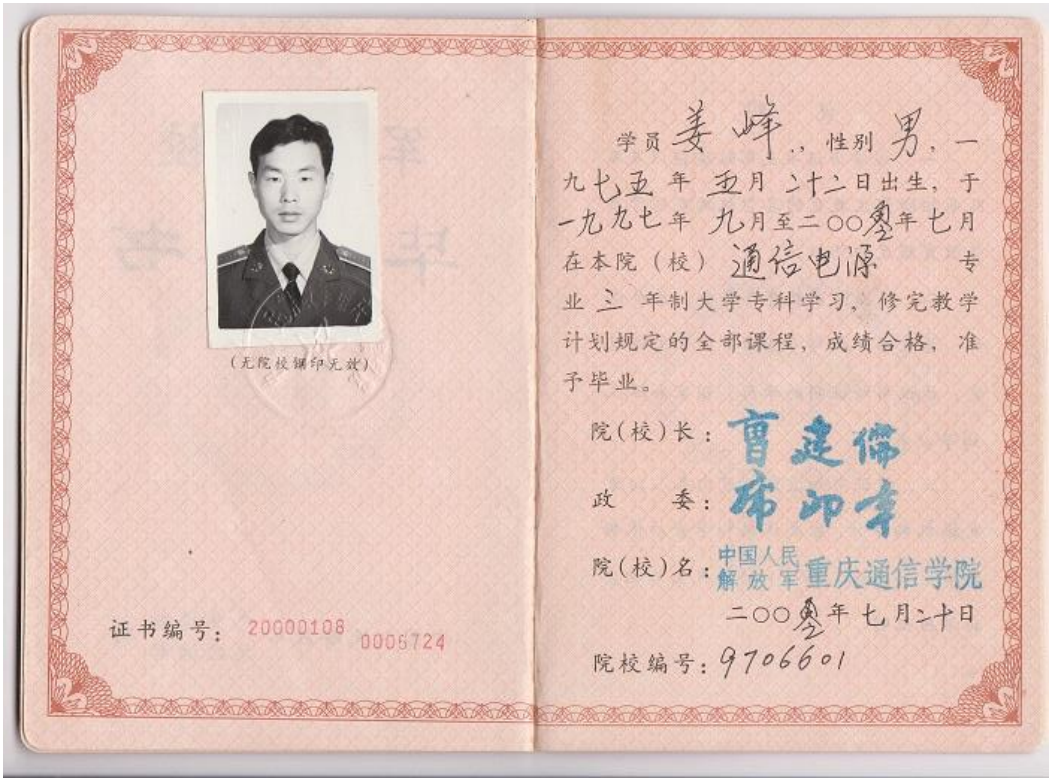

（无院校钢印无效）

学员姜峰，性别男，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二日出生，于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〇〇叁年七月在本院（校）通信电源专业三年制大学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校）长：曹建伟

政 委：布印本

院（校）名：中国人民解放军重庆通信学院

二〇〇叁年七月二十日

院校编号：9706601

证书编号：20000108 0006724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11月06日
- 2027年05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姜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年05月22日

注册编号：31011060

注册执业单位：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4月2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电力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1.6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0日

职称证书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姜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2702197505228416

工 作 单 位：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053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峰　　社保电脑号：814548595　　身份证号码：412702197505228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14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014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14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14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14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14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14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14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014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14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201412	5510.0	881.6	44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7	201412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8	201412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9	201412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10	201412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827.17	12706.88			3386.66	1129.0			1129.0		409.58		863.96	216.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0f168e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1412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总监业绩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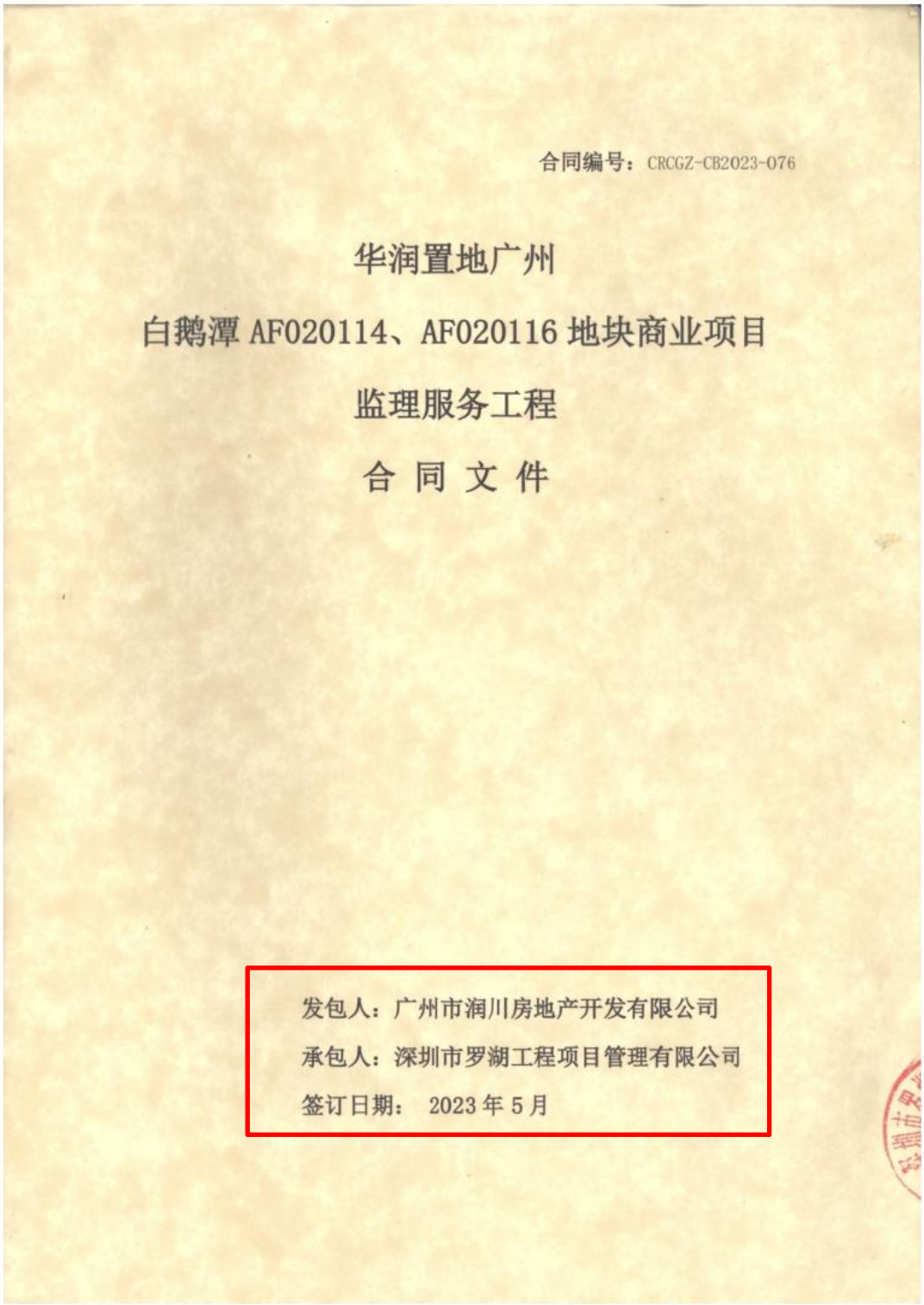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CRCGZ-CB2023-076

华润置地广州

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监理服务工程

合 同 文 件

发包人：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北25号（华苑商业广场）1160铺

和

监理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泰宁花园五栋二楼

所订立。

本项目位于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商务区核心区 。发包人并已向监理人提供了本项目监理服务的招标文件。而监理人亦已按此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监理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提供合同文件所绘述的监理服务。工程概况详见工料规范第10章〔专用条款〕第1章。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监理服务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 壹仟零壹拾叁万肆仟贰佰叁拾贰元肆角（小写：RMB10,134,232.40 ），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RMB9,560,596.60，按6%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573,635.80）。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人：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监理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第1章.项目介绍

1.1 工程概况

1.1.1 工程地址

本地块位于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项目位于白鹅潭商务区的核心区、珠江隧道西侧。项目地块为图1所示中的C+D及G地块。

项目东侧为骆驼地块及白鹅潭悦府住宅F地块（华润置地开发），南侧为文保地块及回迁地块（拆迁后由华润置地开发），西侧为白鹅潭悦府住宅I地块（华润置地开发），北侧临近珠江。



图 1 本项目区位图

1.1.2 工程规模

本项目用地为零售商业用地，用地面积34927㎡，总计容总建筑面积为248408㎡，总建筑总面积351638㎡，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为223234㎡，地上商业规划面积为155325㎡，塔楼公寓建筑面积为67909㎡。地下总建筑面积为128404㎡，地下商业规划建筑面积为31000㎡，地下室人防面积约2.7万平方米。

1.1.3 本次招标范围

（1）购物中心部分：包括购物中心、空中连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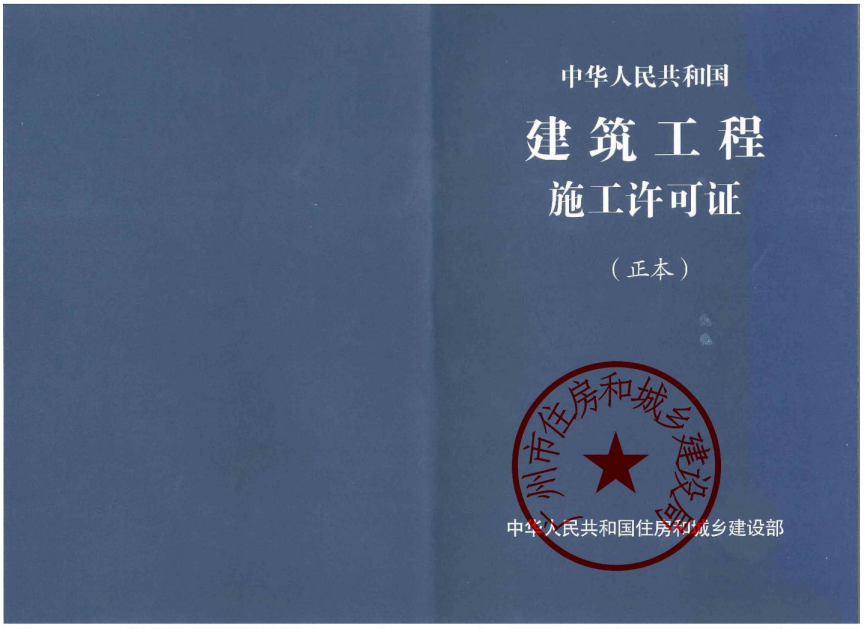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1032024070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illegible] 日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0.000以上】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AF020114、AF020116地块		
建设规模	103785.91平方米	合同价格	31735.00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学林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成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秋	总监理工程师	姜峰
合同工期	1324天		
备注	规划手续：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2151号 用地手续：穗规划资源地证〔2023〕249号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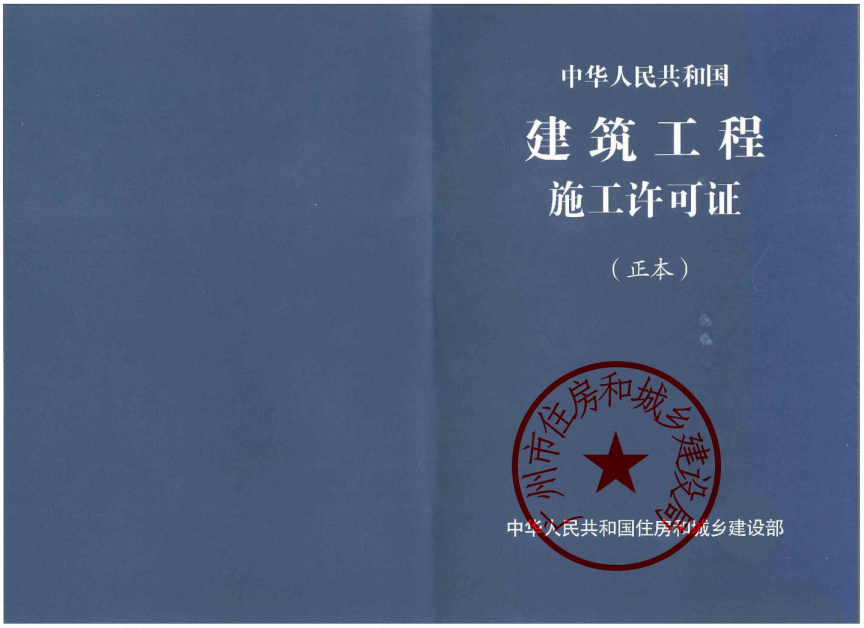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10320240515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2#商业、3#办公【±0.000以上】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AF020114、AF020116地块		
建设规模	124976.07平方米	合同价格	38214.80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学林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成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秋	总监理工程师	姜峰
合同工期	1324天		
备注	规划手续：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2151号 用地手续：穗规划资源地证〔2023〕249号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建)字〔2026〕042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6 年 04 月 14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		
统一项目代码	2305-440103-04-01-566568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2312140201,440103202405150101,44010320240709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2151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3086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AF020114、AF020116地块		
建设规模	305010.54㎡	合同价格	100699.69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202418.27㎡
本次分期范围	1#商业、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

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 AF020114、AF020116 地块	建筑面积	187246.71 ㎡	工程造价	38214.8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7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2312140201、440103202405150101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6. 9. 11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31206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宏磊
副组长	姜峰
组员	李保磊、陈学林、许成汉、任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宏磊	李宝磊、邱旭程、贾志杰、王　欣、梁振平、周志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　超	许成汉、郑　超、肖云、刘文伟
工程质控资料	姜峰	范海梅. 廖北南、陈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道路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边坡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环境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宏磊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	姜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3	任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4	陈学林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5	许成汉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筑师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经验收组对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的内容全部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均按规定要求进行了见证取样检测，且符合要求。主要工程材料及构配件均有合格证明文件，对涉及使用功能要求的重要分部工程进行抽样检测，结果符合设计规范要求。施工中所有隐蔽工程均经监理、甲方代表及设计验收，符合要求。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11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9 月 11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1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9 月 11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 2#商业、3#办公及地下室（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为 2#商业及地下室(一、二、三期)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1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0.000 以上】

验收日期：2016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0.000 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 AF020114、AF020116 地块	建筑面积	117799.83 ㎡	工程造价	31735.0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8 层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2407090101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6.9.11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31206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宏磊
副组长	姜峰
组员	李保磊、陈学林、许成汉、任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宏磊	李宝磊、邱旭程、贾志杰、王　欣、梁振平、周志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　超	许成汉、郑　超、肖云、刘文伟
工程质控资料	姜峰	范海梅、廖北南、陈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0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5项
边坡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附属建筑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室外环境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宏磊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	姜峰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3	任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4	陈学林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5	许成汉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筑师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经验收组对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的内容全部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均按规定要求进行了见证取样检测，且符合要求。主要工程材料及构配件均有合格证明文件，对涉及使用功能要求的重要分部工程进行抽样检测，结果符合设计规范要求。施工中所有隐蔽工程均经监理、甲方代表及设计验收，符合要求。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9 月 11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1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1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白鹅潭AF020114、AF020116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润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荔湾 区 广州白鹅潭 AF020114、AF020116 地块商业项目-1#商业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1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